

# 目 录

## 第一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二、2019 年收入及支出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四、其他情况说明

五、名词解释

##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十一、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2019 年度宁化县湖村镇人民政府预算说明**

2019 年部门预算经宁化县第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我单位 2019 年部门预算说明如下：

### **第一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一）部门主要职责**

宁化县湖村镇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按照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要求，以建设服务型、法制型政府为目标，努力提高乡政府的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水平。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法律和法规，以及上级机关决定、命令，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研究并制定适合本镇实际的具体政策和措施。

2. 组织制订全镇经济社会发展的中长期规划，编制经济发展总体布局和产业布局。制定和组织实施全镇农业、农村、社区等城市化建设的规划和措施。

3. 负责全镇社会事务管理，基层政权建设和组织建设。负责经济建设，精神文明建设，新农村新社区建设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

4. 负责辖区城乡统筹改革和发展，加快推进农房改造和集聚，大力推进农业结构调整，加快推进农业转型升级，做大做强优势特色产业，加强扶贫开发和公共服务。

5. 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公共安全，建立和健全群防群治网络，增强信访和矛盾纠纷调解处置能力，维护社会稳定。

6. 管理行政区域内的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交通、宗教、规划、土地、公安、司法、人口计生、流动人口、安全生产、生态保护、节能环保等各项行政工作。

7. 负责配合协助行政区域内行政执法和部门委托授权的行政执法。

8. 负责辖区绩效考核，新社会组织的管理。

9. 推进民主法制建设，指导村、社区等自治组织建设，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10. 承办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宁化县湖村镇人民政府包括 1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5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湖村镇政府	财政拨款	28	26
湖村镇基础建设服务中心	财政拨款	6	4
湖村镇农业服务中心	财政拨款	10	7
湖村镇农村劳保所	财政拨款	4	3
湖村镇人口和计生服务站	财政拨款	6	6
湖村镇广电站	财政拨款	3	1

##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19 年，宁化县湖村镇人民政府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落实“六稳”要求，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革为主线，打好“三大攻坚战”，坚持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积极融入“一轴两翼”县域发展格局，认真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团结奋斗，锐意进取，奋力推进新时代新湖村建设，着力将我镇打造成为旅游特色小镇、地质文化小镇和工业聚集小镇。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 **（一）聚力产业转型升级，迈出新步伐**

2019年，全镇初步安排重点项目22个，其中，农业项目5个，工业项目9个，三产项目6个，民生项目2个。其中，在建项目12个，预备项目6个，项目总投资10.07亿元，年度安排投资3.91亿元。

**推动农业转型升级。**坚持特色兴农，持续实施稳粮优烟战略，推进粮食产能区建设，抓好豪猪、鳊鱼、梅花鹿等特种养殖，完成湖村鳊鱼特种养殖与加工建设、顺峰特种养殖基地扩建项目。坚持品牌兴农，加快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特色农产品品牌。落实生态农业外向型产业化项目烘干储备中心、冻藏库等配套设施建设，推进源尚都白茶观光茶园建设，完成凉伞岗智能化蛋鸡养殖基地建设，推动蔬菜、茶叶、蛋鸡等专业化、规模化、品牌化发展。坚持质量兴农，健全完善农产品质量可追溯体系，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做好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

**持续做大做强工业。**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做好项目储备。紧紧围绕我镇资源、产业、区位等优势，及时捕捉项目信息，积极做好项目策划、论证、申报、储备和招商引资工作。深挖工业潜力，推进行洛坑钨矿梅子甲尾矿库工程初期坝体基础及相关设施完工，力争排洪系统开工建设，推进朋珠机制砂生产项目规模企业发展，加快生物颗粒燃料生产项目建设。充分利用闲置厂房，积极争取上级政策支持，深挖矿产资源加工、农产品加工和电子

产品生产等潜力，规划集中工业园，争取湖村工业聚集区建设纳入县级规划。做好重点项目服务工作，完成行洛坑钨矿采选技改及尾矿库项目共 939.72 亩征地工作，化解矛盾纠纷。

**着力打造旅游品牌。**深入实施乡村旅游发展规划。制作全域旅游攻略，以天鹅洞 4A 级景区创建为契机，整合我镇蛟湖小镇、蛟湖黄慎文化园、龙头松涛多彩田园综合体、蛟龙溪漂流、四季花海、巫坊村红色文化等旅游资源，串线成面，打造湖村大景区。拓展丰富乡村旅游形式。充分挖掘我镇旅游资源，在丰富研学、拓展、红色文化、休闲康养、亲子等旅游形式上下功夫，精心打造精品旅游路线。聘请有资质单位对我镇进行地质、地热、矿产等资源普查，并进行规划设计，挖掘史前文化、钙业文化、国家地质公园潜力，规划地质和史前文化旅游路线，打造地质文化小镇。积极创建乡村旅游休闲集镇村。巩固巫坊村省级乡村旅游特色村、市三星级旅游村成果，申报我镇创建省乡村旅游休闲集镇，申报陈家村和龙头村创建省级乡村旅游特色村、市三星级旅游村。积极开展文化旅游活动。办好第二届“二月二”春龙民俗文化旅游节、下埠村古戏民俗文化节、店上村“七月二十五”双忠庙会和城门、彭高农民丰收节。有力推进旅游项目建设。持续推进蛟湖黄慎文化园建设项目进度，完成廻龙桥、观龙阁等二道景观建设。新开工实施巫坊村乡村旅游提升项目和红色文化遗址暨红军广场纪念园、龙头松涛多彩田园和陈家村原东方军征战指挥部修缮等项目建设。

## **（二）聚力镇村环境面貌，展现新形象**

**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乡村振兴助力脱贫攻坚，充分利用省财政厅与我镇挂钩共建契机，积极对接项目，培育壮大特色产业，不断拓宽村财增收渠道，确保实现 2 个贫困村摘帽，脱贫人口不返贫，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坚持把产业振兴作为乡村

振兴的头号工程来抓，重点发展制种和白茶产业，因地制宜发展山上经济、林下经济、水中经济，切实让老百姓的“钱袋子”鼓起来。抓好陈家村美丽乡村建设，实施陈家村部和陈家祠堂等公共设施立面改造、路灯亮化、环境绿化美化、桥梁改造、路面扩宽等工程。认真落实土地增减挂钩政策，做好第九批旧村复垦验收及第十批旧村复垦的计划申报工作。完成总投资 220 余万元的龙头、陈家、巫坊三个村基本农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改善交通环境，完成总投资 600 余万元长 3KM 的肖严坊至赖家排公路改建项目，重点争取莆炎高速和永宁高速连接线建设项目。注重群众安全饮用水建设，争取集镇自来水厂管网延伸升级改造，并落地实施，争取店上村、下埠村安全饮用水项目。

**深入推进文明村镇建设。**巩固县级文明乡镇创建成果，争创市级文明乡镇。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公民道德建设，深入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和丰富多彩的“我们的节日”活动。深化移风易俗，倡导“过漾”期间非亲不请、非亲不去。规范村规民约上墙，抓好陈家村家风家训进宗祠试点工作。继续做好集镇主街道绿化、香化、彩化、亮化二期工程，提升集镇品味；实施集镇立面改造、环境整治工程，新建集镇停车场 2 个，集镇重点路段安装全方位交通探头，集镇交通科技化管理，加强集镇交通秩序管制。

**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努力建设“水净、河清、天蓝、地绿、居怡”的美丽湖村，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协同共进。健全农村环境卫生管理长效机制，探索行政村中心村网格化管理机制，完成农村水冲式公厕和三格化粪池建设任务，农村垃圾污水得到有效治理。配齐干湿垃圾桶、保洁车、垃圾斗，行政村垃圾得到有效治理。整治集镇垃圾填埋场，防止垃圾污染。严格落实河长制，积极推

进水岸共治，河道专管员兼任生态环保网格员，全天候对河道、岸上开展巡查，严禁河道毒鱼、电鱼行为，严防垃圾倾倒河道、污水直排河道行为。按照“一河（湖）一档一策”要求做好各项工作，建设宜居宜业生活环境。进一步加强矿山生态修复治理，大力整治青山挂白问题，完善水保设施，严防水土流失问题。加强生态公益林管护培育，进一步完善生态林、天然林补偿机制，造林绿化 200 余亩，力争全镇森林覆盖率达 75% 以上。

### **（三）聚力社会事业水平，迈上新台阶**

**保持社会稳定。**全面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结合“八无”平安村（居）创建活动，推进案件查处，提升群众满意度，做好电信诈骗、毒品防治、矿山开发维稳，维护社会安定稳定。完成雪亮工程，投资 25 万余元，新增监控 24 路。加强社会管理创新，推进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做好镇、村两级示范工作。强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深化综治重点排查整治，坚决打击邪教、“黄、赌、毒”等违法犯罪活动，充分发挥镇、村综治中心及企地共建、村居共建机制的作用，结合节假日民俗文化活动，开展好平安宣传。全力排查调处化解矛盾纠纷，扎实推进“平安湖村”建设，着力解决群众合理诉求。

**深化农村改革。**全面落实土地确权工作，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完成清产核资工作，完善承包地“三权”分置制度，加快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确权登记发证工作。深化养老服务改革，继续完善敬老院管理制度，探索社会化养老模式，抓好龙头幸福院试点工作。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继续推广“福林贷”等绿色金融产品，进一步加强使用林地审批服务工作，做好林权登记、变更、注销和抵押登记。深化生态文明改革，扎实开展生态补偿制度改革，认真执行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提升社会保障。**推进就业和再就业工作，巩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作在全县的领先地位，实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全覆盖；认真做好新老农保过渡衔接工作。继续加强拥军优抚安置工作，继续做好退伍军人信息采集工作，保障退伍军人合法权益。重视发展老龄事业，保障妇女和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关心支持残疾人事业。

**推进文教卫计。**繁荣文体事业，巩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工作，抓好城门村文化大礼堂试点工作，做好我镇文化艺术苑建设项目的计划和申报工作，不断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推动群众文化事业发展。着力营造全镇尊师重教氛围，推进家校合作共为，学校门口减速带、安全警示牌工程完工，力争湖村中心学校教师周转房、塑胶运动场建设项目竣工并交付使用。做好湖村卫生院中医馆示范工作。全面推行计划生育依法行政，加大出生人口性别比治理，推进优生优育、生殖健康服务，完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全面发展。

#### **（四）聚力高效优质服务，提升新水平**

**推进依法行政。**始终坚持依法行政，严格遵循“法无授权不可为、法定职责必须为”要求，将法治思维贯穿政府工作全过程。坚持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三重一大”报告制度，重大行政决策集体讨论决定，广泛征集意见，主动听取建议，不断提高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水平。强化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创新政务公开方式方法，推进政府信息、财政预决算、“三公”经费、重大民生支出等领域信息公开，确保政府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提高行政效能。**弘扬“马上就办、真抓实干”精神，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劲头和“钉钉子”的精神狠抓落实，确保各项工作高标准推进、高质量完成。全力抓好意识形态工作，深化“五分钟励志”演讲、“三千三比”活动，激发全镇干部干事

创业热情，营造进位赶超争绩效浓厚氛围。加强效能建设，强化督查考评和效能问责，及时查处行政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假作为行为，运用《督办与落实》，问责约谈消极应付、敷衍塞责的干部，狠抓工作落实。转变工作作风，提高工作效率。执行“最多跑一趟，一趟不用跑”办事规定，力争 33 项以上行政审批、公共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办理。

**树立良好形象。**持之以恒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突出“八个坚定不移”，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省市县实施细则，坚决防止和纠正“四风”新问题，树牢红线意识、底线意识。严肃查处各类违纪违法案件特别是侵犯群众切身利益的“微腐败”，始终保持清廉本色，做群众满意公仆。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坚持勤俭办事，着力控制“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切实把有限的资金用在推进发展和改善民生上，加大重点民生项目投入，认真落实为民办实事项目，努力解决好劳动就业等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加强村级廉政建设，进一步探索农村“三资”管理制度，重点加强对村集体资产的监管，着力解决部分村集体资产管理不规范的突出问题，营造廉洁清正的环境。

## 二、2019 年收入及支出情况

### （一）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19 年，宁化县湖村镇人民政府收入预算为 1212 万元，比上年增加 339.3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政府采购项目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93.05 万元，基金预算财政

拨款 0 万元, 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 其他收入 718.95 万元,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13.3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212 万元, 比上年增加 339.39 万元, 其中: 人员支出 487.41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20.88 万元, 公用支出 323.71 万元, 项目支出 280 万元。

##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93.05 万元, 比上年增加 18.98 万元, 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工资调整等, 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1. 2010301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316.49 万元, 主要用于政府办公室及相关机构行政运行, 含在职人员工资、离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费等。

2. 2080101 行政运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5.09 万元, 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行政运行含在职人员工资、离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费等。

3. 2100716 行政运行(计划生育机构) 45.43 万元, 主要用于人口和计划生育事务机构行政运行, 含在职人员工资、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费等。

4. 21201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2.91 万元, 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服务中心行政运行, 含在职人员工资、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费等。

5. 2130101 行政运行(农业) 56.44 万元, 主要用于农林水

事务农业行政运行，含在职人员工资、离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村干部工资、村级办公经费、离任村主干补贴）等。

6. 2070401 行政运行（广播影视）6.69 万元，主要用于广播机构行政运行，含在职人员工资、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费等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19 年度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93.05 万元，其中：

1. 人员经费 429.0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 公用经费 64.0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 **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9年预算安排0万元，与上年持平。

#### **(二) 公务接待费**

2019年预算安排0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100%，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由自有资金支出。

####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19年预算安排0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10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由自有资金支出。

### **四、其他情况说明**

#### **(一) 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9年宁化县湖村镇人民政府共设置绩效目标0个，涉及财政拨款资金0万元。本部门本年度无绩效目标。

#### **(二) 机关运行经费**

2019年宁化县湖村镇人民政府(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4.01万元，比2018年增加24.95万元，主要原因是定额公用经费提高。

#### **(三) 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宁化县湖村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80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55万元。

#### **(四)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底，宁化县湖村镇人民政府本级及所属的预算

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五、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

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 附表：3-1 宁化县湖村镇人民政府 2019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 3-2 宁化县湖村镇人民政府 2019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 3-3 宁化县湖村镇人民政府 2019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 3-4 宁化县湖村镇人民政府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  
预算总表
- 3-5 宁化县湖村镇人民政府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支出预算表
- 3-6 宁化县湖村镇人民政府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拨  
款支出预算表
- 3-7 宁化县湖村镇人民政府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3-8 宁化县湖村镇人民政府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3-9 宁化县湖村镇人民政府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3-10 宁化县湖村镇人民政府 2019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  
管理清单目录

3-11 宁化县湖村镇人民政府 2019 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3-12 宁化县湖村镇人民政府 2019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